

回應殮葬商括免申請骨灰龕牌照事宜

紅磡區將會萬劫不復

儘管紅磡區居民自 2008 年起多次發動抗議活動以表達對殯儀及殮葬業的不滿，食衛局至今仍然無動於中，連年以不應窒礙營商為由（潛台詞：居民應該要犧牲居住環境以成就商業利益）批出更多殮葬商牌照，至今全港 102 個牌照有 75 個在九龍區，其中 63 個就位處我們這個小小的紅磡區，全賴近十年由食衛局一力打造，成就華人社會中的奇葩！

香港政府的官員已經墮落到自我洗腦至以商界利益為首要目標，其他持分者的利益可以完全無視，更為殮葬商塗脂抹粉，大開綠燈，攬一個甚麼營商環境調查以支持殮葬商，但從未見食衛局正面回應紅磡區的居民，難道紅磡區的居民相對於殮葬商祇是少數？食環署聲稱所謂發牌時加入的限制條款，早已證實無法保障居民免受殮葬商滋擾，然則殮葬商破壞紅磡區的環境之餘，可有對紅磡區做過那怕是一丁點的回饋 ???

血的代價

患有肝癌的鄰居汪先生，因無法在家中靜養而被迫走到最前線抗議，經過兩年抗爭終於撒手人寰，另一位居於低層，長年以游泳保健的老鄰居，在受到隔鄰非法骨灰龕每日不停焚燒祭品的毒煙強攻幾個月下，突然患上肺癌，短短 6 個月就辭世，誰敢百分百否定與焚燒祭品無關？更有居民因長年受打齋聲浪及遭毒煙圍攻下，罹患高血壓及抑鬱症，以致無法工作，枉有高學歷而無法服務社會 ...

這僅僅是少數的例子，還有人因無法忍受惡劣環境而賤賣資產以避開滋擾，以致整個社區向下流動，造成劏房叢生，往後的樓宇結構及維修問題，有機會引發更多土瓜灣樓宇倒塌事件，試問從商業角度考慮，從殮葬商及其從業員所收取到的稅款，能否完全補償社會的顯性及隱性損失？答案明顯是否定的！至此理性的官員應作何選擇及決定？

長遠規劃，應對社會聲音

當然，大家亦明白社會上有此需求，然而為何食衛局總是疑似裝聾作啞，社會上

有團體（包括殮葬商）多次提出應找一個地方予殯儀及殮葬業，例如一座工廠大廈之類，令殯儀及殮葬業可以在不造成滋擾民居情況下安心做生意，反而欺壓我等弱勢社群！這是否捨難取易的工作態度？這種態度是否對得起香港人？如今任由殯儀及殮葬業自生自滅，苦果由居民承受，拒作長遠規劃，又應否是一個負責任的官員所為？

高永文局長貴為最高民望的決策官員，本人謹藉此機會表明支持局長繼續連任，期望有更多長遠的政策可出台，相信局長亦是以服務香港的精神而接受任命，萬望局長用以民為貴的心態，作出利民的政策！

紅磡區殮葬商及違規骨灰龕關注組

金秀芬

17-11-2013